

河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月29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及参会人员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21年2月8日9: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

会议由董事长常兴文主持，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为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为9人，其中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为9人。公司全体监事、董事会秘书和财务总监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以逐项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岳建光先生等六人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岳建光先生、杜战军先生、魏俊锋先生、杨磊先生、张建平先生、王文正先生等六人于2020年2月被公司董事会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原任期即将到期。以上六人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忠实勤勉，公司董事会决定继续聘任其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一年。上述被聘任人员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其简历详见附件。

投票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付大喜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付大喜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一年。付大喜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其简历详见附件。

投票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提升生产能力项目”已按计划实施完毕，满足了结项条件。通过该项目，公司引进和培养了多名公路、市政、建筑等业务板块的博士、高级工程师以及各类注册师；加大了配套设计软件、计算软件、结构软件等软件投入以及计算机、大型绘图仪等硬件投入；购置吊臂式桥梁检测车、多功能车辙试验机、三维激光扫描仪等先进的道路、桥梁、隧道试验检测设备，提升了公司勘察设计、规划研究、设计咨询、试验检测、工程管理等综合服务能力。

“提升生产能力项目”募集资金金额为16,763.02万元，结项时结余募集资金1,173.14万元。公司拟将上述结余资金（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该节余募集资金金额（含利息收入）不超过该项目募集资金净额的10%，根据《深圳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的相关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结余募集资金划转完成后，公司将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董事会授权财务部办理本次专户注销事项，相关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亦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以上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投票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河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8日

附件:

1、岳建光，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生，本科，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河南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公司前身，以下简称“交设院”）第一测设处副处长、第三测设处副处长、生产管理处副处长、经营管理处处长，河南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前身，以下简称“交设院有限”）审核咨询部院副总工程师，公司设计二院院长、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公司控股子公司中赞国际工程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岳建光先生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公司大股东河南交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院控股”）间接持有公司 1,647,47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2%。岳建光先生与公司 6 名非独立董事以及其他 7 名职工（含公司董事会秘书王国锋先生和财务总监林明先生，以及本次被聘任为副总经理的杜战军先生、杨磊先生和张建平先生）共计 14 人签订有《一致行动人协议》，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一。上述 14 名实际控制人共通过交院控股间接持有公司 45,010,10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60%。岳建光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岳建光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也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查询，岳建光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最近五年岳建光先生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过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

2、杜战军，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生，本科，注册咨询师、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交设院第二测设处副处长、交设院有限设计二分院副院长、公司副总工程师、技术质量部部长、审核咨询中心主任、公司首席设计师、副总工程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杜战军先生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公司大股东交院控股间接持有公司 1,647,47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2%。杜战军先生与公司 6 名非独立董事以及其他 7 名职工（含公司董事会秘书王国锋先生和财务总监林明先生，以及本次被聘任为副总经理的岳建光先生、杨磊先生和张建平先生）共计 14 人

签订有《一致行动人协议》，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一。上述 14 名实际控制人共通过交院控股间接持有公司 45,010,10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60%。杜战军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杜战军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也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查询，杜战军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最近五年杜战军先生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过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

3、魏俊锋，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 年生，硕士研究生，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曾任交设院有限事业发展部副主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睿致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魏俊锋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302,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3%。魏俊锋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魏俊锋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也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查询，魏俊锋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最近五年魏俊锋先生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过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

4、杨磊，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 年生，本科，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设计事务所副所长、所长，河南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第四测设处副处长，交设院有限设计四分院副院长、院长，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省交院工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杨磊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512 股，通过公司大股东交院控股间接持有公司 1,647,47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2%。杨磊先生与公司 6 名非独

立董事以及其他 7 名职工（含公司董事会秘书王国锋先生和财务总监林明先生，以及本次被聘任为副总经理的岳建光先生、杜战军先生和张建平先生）共计 14 人签订有《一致行动人协议》，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一。上述 14 名实际控制人共通过交院控股间接持有公司 45,010,10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60%。杨磊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杨磊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也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查询，杨磊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最近五年杨磊先生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过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

5、张建平，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 年生，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河南高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建公司”）合同部副主任、监理组长、合同部主任、副总监、总监理工程师、总经理、执行董事，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高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睿致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张建平先生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公司大股东交院控股间接持有公司 1,635,68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1%。张建平先生与公司 6 名非独立董事以及其他 7 名职工（含公司董事会秘书王国锋先生和财务总监林明先生，以及本次被聘任为副总经理的岳建光先生、杜战军先生和杨磊先生先生）共计 14 人签订有《一致行动人协议》，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一。上述 14 名实际控制人共通过交院控股间接持有公司 45,010,10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60%。张建平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张建平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也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查询，张建平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

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目前张建平先生除担任公司所属职位外，还担任河南领航绿色建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6、王文正，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郑州市建筑设计院第一工程设计院院长、郑州市建筑设计院副院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中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王文正先生通过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持有限售股份 4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王文正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王文正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也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查询，王文正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

7、付大喜，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生，硕士，正高级工程师。2001年入职交设院，曾任设计三处技术人员、城市交通与地下工程设计院主任工程师、副院长、院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城市交通与地下工程设计院院长、铁路规划设计研究院院长。

截至本公告日，付大喜先生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公司大股东交院控股间接持有公司 1,130,37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9%。付大喜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也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查询，付大喜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